

库尔勒市教育局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

项目情况公告公示

经确定，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由库尔勒市教育局实施，涉及资金 738.77 万元，是对全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、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以及家庭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补助生活费政策项目，现将项目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项目一、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项目

1、**实施地点：**全市各中小学校

2、**建设内容：**投入资金 738.77 万元，用于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、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以及家庭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生活费。

3、**补助标准：**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 4466 名，补助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家庭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预计 2600 名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小学生每生每年补助 1250 元，初中生每生每年补助 1500 元。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家庭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补助标准减半。

4、资金来源及规模：项目总投资规模为 738.77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专项资金。

5、实施期限：2020 年 2 月—2020 年 12 月

6、实施单位及负责人：

(1) 实施单位：库尔勒市教育局；

(2) 责任人：杨啟。

7、绩效目标：该项目的实施，可进一步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。

8、带贫减贫机制

项目通过实施，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，阻断贫困代际传递，确保全市各族群众同全国、全区人民一道步入全面小康社会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0996—2168234

监督举报电话：12317

库尔勒市教育局

2020 年 5 月 21 日

库尔勒市教育局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情况公告公示



扶贫先扶智 扶智先通语

库尔勒市教育局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

项目情况公告公示

经确定,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由库尔勒市教育局实施,涉及资金 736.77 万元,是对全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、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,以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补助生活费政策项目,现将项目有关情况公示如下:

项目一、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项目

1. 实施地点:全市各中小学

2. 建设内容:投入资金 736.77 万元,用于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、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,以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生活费。

3. 补助标准: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 4166 名,补助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共计 2600 名,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小学生每年补助 1250 元,初中生每年补助 1500 元,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补助标准按年。

4. 资金来源及规模:项目总投资规模为 736.77 万元,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专项资金。

5. 实施期限:2020 年 2 月—2020 年 12 月

6. 实施单位及负责人:

(1) 实施单位:库尔勒市教育局;

(2) 负责人:穆敏。

7. 绩效目标:该项目的实施,可进一步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。

8. 筹资监管机制

项目通过实施,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,用脱贫攻坚实绩,确保全市各族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全面提升。

监督举报电话:0996-2168234

监督举报电话:12317

